

UN38.3认证办理

产品名称	UN38.3认证办理
公司名称	深圳市实测通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价格	.00/个
规格参数	服务1:速度快 服务2:价格优 服务3:包通过
公司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翠竹街道翠宁社区太宁路145号二单元705
联系电话	17324413130 17324413130

产品详情

UN38.31.锂电池UN38.3测试和包装件1.2m跌落测试

UN38.3系指由联合国危险货物运输专家委员会编写的《试验和标准手册》（Manual of Tests and Criteria）中关于锂电池检测的第38.3节，成品锂电池或含锂电池的设备运输都必须先完成38.3节中规定的各项测试（除非有始发国主管当局的批准档才可豁免），锂电池单独航空运输或和设备包装在一起空运，还需经过包装件1.2m跌落测试方可按“非限制性物品”运输。

(1)货物运输条件鉴定书

当货物在进行航空运输、水上运输、公路运输、铁道运输时，为了保证运输的安全，必须了解货物的运输危险性。货物运输条件鉴定就是依据国内外有关危险货物运输的法规、标准，对货物的运输安全性作出鉴定和建议。

(2)各类电池检测所需的样品数：

检测项目

所需样品数

检测时间

备注

锂电池UN38.3测试

电池组：20颗电池组+10颗电池芯
电池芯：60颗

1个月（含双休日、不含法定节假日）

大电池送样数量及收费可咨询实验室

锂电池50次循环充放电

可充电电池组：10颗可充电电池芯：15颗

10个工作日

大电池收费可咨询实验室；UN38.3准备工作，仅针对可充电电池组（芯）进行

锂电池1.2m跌落试验

1个完整包装件

2个工作日

铅酸电池振动、压差、55 漏液测试

5个铅酸电池

5个工作日

电池运输条件鉴定

1个样品

当年有效

UN38.3测试项目、时间及样品数

试验

名称

T1

高度仿真

可充电电池组：4颗首次循环后完全充电的电池组+4颗50次循环后完全充电的电池组可充电电池芯：10颗首次循环后完全充电的电池芯不可充电电池组：4颗未放电的电池组+4颗完全放电的电池组不可充电电池芯：10颗未放电的电池芯+10颗完全放电的电池芯

3个工作日

T2

温度试验

T3

振动

T4

冲击

T5

外短路

可充电电池组：4颗首次循环后完全充电的电池组+4颗50次循环后完全充电的电池组
可充电电池芯：10颗首次循环后完全充电的电池芯
不可充电电池组：4颗未放电的电池组+4颗完全放电的电池组
不可充电电池芯：10颗未放电的电池芯+10颗完全放电的电池芯

T6

撞击

对电池芯测试（对于电池组，取其组成电芯试验）可充电电池芯：5颗首次循环50%容量的电池芯
不可充电电池芯：5颗未放电的电池芯+5颗完全放电的电池芯
注：对于棱柱形电池芯，试验数量加倍

T7

过度充电

仅对可充电电池组测试可充电电池组：4颗首次循环后完全充电的电池组+4颗50次循环后完全充电的电池组

T8

强制放电

仅对电池芯测试可充电电池芯：10颗首次循环后完全放电的电池芯+10颗50次循环后完全放电的电池芯
不可充电电池芯：10颗完全放电的电池芯

申请及测试流程

若申请透过上海化工所检测，申请各类电池检测及运输条件鉴定业务请先在中心的网站上填写委托申请。

申请成功后会生成一个预约委托号，客户将样品和预约委托号一起送到中心接待处（上海市云岭东路345号大门西侧），待中心接到样品后即可开始检测。

以下测试程序，样品设定为已做好预处理，可直接满足各试验状态的要求。试验第7可使用前面1-5试验后的电池，但因为时间上的考虑，要求测验电池芯或电池组进行。

总安排方式为：样品为电池芯的，第一天第1、6、8项同时开始试验；样品为电池组的则将第8改为第7项并同时开始试验。

测试完毕后，依据客户选择运输方式，包含空运、海运、公路、铁路，核发运输鉴定书